附件1

本次检验项目

一、肉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腌腊肉制品》（GB 273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熟肉制品》（GB 2726）、《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一批)》（食品整治办[2008]3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整顿办函[2011]1号）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食用血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苏丹红Ⅳ、苏丹红Ⅲ、苏丹红Ⅱ、苏丹红Ⅰ等4个指标。

2.熏煮香肠火腿制品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胭脂红、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大肠菌群、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7个指标。

3.调理肉制品(非速冻)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铅(以Pb计)、胭脂红等3个指标。

4.熏烧烤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大肠菌群、氯霉素、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苯并[a]芘、铅(以Pb计)等6个指标。

5.熟肉干制品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氯霉素、铬(以Cr计)、菌落总数、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大肠埃希氏菌O157:H7、沙门氏菌、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金黄色葡萄球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镉(以Cd计)、胭脂红等14个指标。

6.酱卤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铬(以Cr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大肠埃希氏菌O157:H7、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氯霉素、胭脂红、镉(以Cd计)、总砷(以As计)、酸性橙Ⅱ、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17个指标。

7.腌腊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氯霉素、总砷(以As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镉(以Cd计)、胭脂红等8个指标。

二、饮料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瓶装饮用纯净水》（GB 1732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GB 710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GB 1929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用天然矿泉水》（GB 8537）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果、蔬汁饮料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柠檬黄、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展青霉素、胭脂红、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安赛蜜、日落黄、苋菜红、铅(以Pb计)、亮蓝、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14个指标。

2.碳酸饮料(汽水)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菌落总数、二氧化碳气容量(20℃)、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酵母、霉菌等7个指标。

3.固体饮料抽检项目包括日落黄、大肠菌群、铅(以Pb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亮蓝、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苋菜红、柠檬黄、霉菌、胭脂红等12个指标。

4.饮用纯净水抽检项目包括余氯(游离氯)、电导率[(25±1)℃]、耗氧量(以O2计)、大肠菌群、亚硝酸盐(以NO2⁻计)、铜绿假单胞菌、溴酸盐、三氯甲烷等8个指标。

5.蛋白饮料抽检项目包括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蛋白质等2个指标。

6.其他饮料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胭脂红、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柠檬黄、安赛蜜、糖精钠(以糖精计)、日落黄、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苋菜红、亮蓝、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11个指标。

7.其他饮用水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亚硝酸盐(以NO2⁻计)、铜绿假单胞菌、余氯(游离氯)、耗氧量(以O2计)、溴酸盐等6个指标。

8.饮用天然矿泉水抽检项目包括界限指标-偏硅酸、大肠菌群、锑、亚硝酸盐(以NO2⁻计)、硝酸盐(以NO3⁻计)、铜绿假单胞菌、溴酸盐、镍、界限指标-锶等9个指标。

三、酒类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酒及其配制酒》（GB 275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GB 275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其他蒸馏酒抽检项目包括氰化物(以HCN计)、酒精度、甲醇等3个指标。

2.白酒、白酒(液态)、白酒(原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甲醇、氰化物(以HCN计)、糖精钠(以糖精计)、三氯蔗糖、铅(以Pb计)等7个指标。

3.啤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甲醛等2个指标。

4.以蒸馏酒及食用酒精为酒基的配制酒抽检项目包括氰化物(以HCN计)、酒精度、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甲醇等4个指标。

5.果酒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酒精度等3个指标。

6.黄酒抽检项目包括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酒精度、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5个指标。

7.以发酵酒为酒基的配制酒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酒精度等5个指标。

8.葡萄酒抽检项目包括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甲醇、糖精钠(以糖精计)、酒精度、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三氯蔗糖等8个指标。

9.其他发酵酒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酒精度等4个指标。

四、糕点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面包》（GB 709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名单(第二批)》（食品整治办[2009]5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糕点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糖精钠(以糖精计)、富马酸二甲酯、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丙二醇、纳他霉素、安赛蜜、菌落总数、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三氯蔗糖、沙门氏菌、霉菌、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酸价(以脂肪计)(KOH)等20个指标。

五、乳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灭菌乳》（GB 25190）、卫生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公告《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2011年第10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调制乳》（GB 2519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乳》（GB 1930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灭菌乳抽检项目包括酸度、蛋白质、商业无菌、三聚氰胺、非脂乳固体、脂肪等6个指标。

2.发酵乳抽检项目包括酸度、蛋白质、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乳酸菌数、三聚氰胺、酵母、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霉菌、脂肪等11个指标。

3.调制乳抽检项目包括三聚氰胺、蛋白质、商业无菌等3个指标。

六、薯类和膨化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膨化食品》（GB 17401）、《马铃薯片》（QB/T 268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含油型膨化食品和非含油型膨化食品抽检项目包括水分、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黄曲霉毒素B1、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大肠菌群、糖精钠(以糖精计)、酸价(以脂肪计)（KOH）、菌落总数、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9个指标。

2.干制薯类抽检项目包括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酸价(以脂肪计))(KOH)、大肠菌群等4个指标。

3.冷冻薯类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等1个指标。

七、茶叶及相关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绿茶、红茶、乌龙茶、黄茶、白茶、黑茶、花茶、袋泡茶、紧压茶抽检项目包括氧乐果、茚虫威、水胺硫磷、灭多威、克百威、联苯菊酯、吡虫啉、草甘膦、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甲拌磷、乙酰甲胺磷、甲胺磷、唑虫酰胺、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三氯杀螨醇、毒死蜱、铅(以Pb计)等17个指标。

2.代用茶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等1个指标。

八、水产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预制鱼糜制品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2个指标。

2.藻类干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等1个指标。

3.盐渍藻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3个指标。

4.熟制动物性水产制品抽检项目包括N-二甲基亚硝胺、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镉(以Cd计)等6个指标。

5.预制动物性水产干制品抽检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N-二甲基亚硝胺等3个指标。

九、食用农产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GB 31650）、《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豆芽卫生标准》（GB 2255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畜、禽产品》（GB 2707）、《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农业部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2015 年第 11 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名单(第四批)》（整顿办函[2010]50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兽药地方标准废止目录》（农业部公告第560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GB 1930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动物性水产品》（GB 2733）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牛肉抽检项目包括林可霉素、氯霉素、莱克多巴胺、克伦特罗、马贲特罗、沙丁胺醇、特布他林、氟苯尼考、马布特罗、恩诺沙星、呋喃唑酮代谢物、塞曼特罗、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挥发性盐基氮、溴代克伦特罗、甲氧苄啶、溴布特罗、苯氧丙酚胺、地塞米松等20个指标。

2.其他禽副产品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妥因代谢物、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氯霉素等5个指标。

3.柑、橘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水胺硫磷、联苯菊酯、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丙溴磷、氯唑磷、三唑磷、克百威等10个指标。

4.黄瓜抽检项目包括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阿维菌素、氧乐果、敌敌畏、腐霉利、异丙威、克百威、氟虫腈、哒螨灵、多菌灵、乙螨唑、毒死蜱、噻虫嗪等13个指标。

5.猪肉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莱克多巴胺、利巴韦林、克伦特罗、替米考星、氟苯尼考(氟苯尼考与氟苯尼考胺之和)、喹乙醇、马贲特罗、甲硝唑、沙丁胺醇、特布他林、马布特罗、氯丙嗪、呋喃唑酮代谢物、多西环素、塞曼特罗、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挥发性盐基氮、溴代克伦特罗、甲氧苄啶、溴布特罗、土霉素、苯氧丙酚胺、地塞米松等26个指标。

6.山药抽检项目包括涕灭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铅(以Pb计)、克百威等4个指标。

7.鸡肉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多西环素、沙拉沙星、四环素、替米考星、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氟苯尼考(氟苯尼考与氟苯尼考胺之和)、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金刚烷胺、挥发性盐基氮、呋喃它酮代谢物、甲硝唑、甲氧苄啶、土霉素、尼卡巴嗪等18个指标。

8.韭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二甲戊灵、氧乐果、甲基异柳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乐果、敌敌畏、腐霉利、水胺硫磷、甲拌磷、多菌灵、啶虫脒、乙酰甲胺磷、毒死蜱、对硫磷、铅(以Pb计)、灭多威、辛硫磷、灭线磷、克百威、肟菌酯、镉(以Cd计)等25个指标。

9.豆芽抽检项目包括4-氯苯氧乙酸钠(以4-氯苯氧乙酸计)、6-苄基腺嘌呤(6-BA)、铅(以Pb计)、亚硫酸盐(以SO2计)等4个指标。

10.油桃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甲胺磷、敌敌畏、氧乐果、克百威、多菌灵等6个指标。

11.梨抽检项目包括水胺硫磷、多菌灵、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敌敌畏、毒死蜱、吡虫啉、克百威等8个指标。

12.海水虾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镉(以Cd计)、恩诺沙星、呋喃妥因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挥发性盐基氮、孔雀石绿、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等9个指标。

13.西瓜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甲胺磷、氧乐果、噻虫嗪等4个指标。

14.菠萝抽检项目包括灭多威、丙环唑、二嗪磷、硫线磷、烯酰吗啉、多菌灵等6个指标。

15.羊肉抽检项目包括林可霉素、莱克多巴胺、克伦特罗、马贲特罗、沙丁胺醇、特布他林、氟苯尼考、马布特罗、恩诺沙星、塞曼特罗、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溴代克伦特罗、溴布特罗、铅(以Pb计)、苯氧丙酚胺等16个指标。

16.猪肝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唑酮代谢物、多西环素、总砷(以As计)、克伦特罗、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土霉素、氟苯尼考、镉(以Cd计)、恩诺沙星等11个指标。

17.结球甘蓝抽检项目包括涕灭威、甲胺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甲基异柳磷等5个指标。

18.生干籽类抽检项目包括酸价(以脂肪计)、克百威、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镉(以Cd计)、黄曲霉毒素B₁、溴氰菊酯等6个指标。

19.樱桃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溴氰菊酯、氟虫腈等4个指标。

20.柠檬抽检项目包括水胺硫磷、克百威、联苯菊酯、乙螨唑、多菌灵等5个指标。

21.淡水虾抽检项目包括孔雀石绿、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呋喃妥因代谢物、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镉(以Cd计)、恩诺沙星、呋喃唑酮代谢物、氯霉素等8个指标。

22.淡水鱼抽检项目包括溴氰菊酯、呋喃西林代谢物、恩诺沙星、呋喃唑酮代谢物、挥发性盐基氮、甲氧苄啶、氯霉素、氯氰菊酯、氟苯尼考、地西泮、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磺胺类(总量)、孔雀石绿等13个指标。

23.香蕉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甲拌磷、多菌灵、氟虫腈、腈苯唑、吡唑醚菌酯、噻虫嗪、吡虫啉、噻虫胺等9个指标。

24.油麦菜抽检项目包括灭多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乙酰甲胺磷、啶虫脒、噻虫嗪、水胺硫磷、甲基异柳磷、阿维菌素、克百威、氯唑磷、甲拌磷、氟虫腈等13个指标。

25.菜薹抽检项目包括甲基异柳磷、阿维菌素、联苯菊酯、克百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氟虫腈、氧乐果、啶虫脒等11个指标。

26.李子抽检项目包括甲胺磷、敌敌畏、氧乐果、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多菌灵等5个指标。

27.豇豆抽检项目包括倍硫磷、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水胺硫磷、阿维菌素、甲拌磷、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啶虫脒、乙酰甲胺磷、甲基异柳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噻虫嗪、氯唑磷、灭多威、克百威、灭蝇胺、噻虫胺等19个指标。

28.杏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氧乐果、抗蚜威、氟硅唑、腈苯唑等5个指标。

29.普通白菜抽检项目包括虫螨腈、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敌敌畏、毒死蜱、噻虫嗪、甲氰菊酯、水胺硫磷、阿维菌素、吡虫啉、铅(以Pb计)、溴氰菊酯、甲拌磷、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啶虫脒、辛硫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镉(以Cd计)、氟虫腈、百菌清等23个指标。

30.龙眼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敌敌畏、甲胺磷、氧乐果等4个指标。

31.苹果抽检项目包括甲拌磷、啶虫脒、氧乐果、敌敌畏、毒死蜱、三唑醇、克百威等7个指标。

32.葡萄抽检项目包括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己唑醇、氧乐果、嘧霉胺、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苯醚甲环唑、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烯酰吗啉、辛硫磷、克百威等13个指标。

33.芹菜抽检项目包括敌敌畏、毒死蜱、噻虫嗪、阿维菌素、水胺硫磷、甲萘威、铅(以Pb计)、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二甲戊灵、啶虫脒、氧乐果、辛硫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烯酰吗啉、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镉(以Cd计)、灭蝇胺、百菌清、氟虫腈、马拉硫磷、噻虫胺等23个指标。

34.海水蟹抽检项目包括孔雀石绿、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呋喃妥因代谢物、镉(以Cd计)、呋喃它酮代谢物、氯霉素等6个指标。

35.番茄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敌敌畏、毒死蜱、铅(以Pb计)、铬(以Cr计)、溴氰菊酯、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辛硫磷、克百威、烯酰吗啉、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总砷(以As计)等17个指标。

36.海水鱼抽检项目包括组胺、甲硝唑、镉(以Cd计)、恩诺沙星、呋喃唑酮代谢物、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挥发性盐基氮、孔雀石绿、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等9个指标。

37.鸡蛋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虫腈、金刚乙胺、磺胺类(总量)、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金刚烷胺、地美硝唑、甲硝唑、甲砜霉素等10个指标。

38.荔枝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毒死蜱、多菌灵、氧乐果、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等5个指标。

39.橙抽检项目包括杀扑磷、水胺硫磷、联苯菊酯、多菌灵、氧乐果、丙溴磷、三唑磷、克百威等8个指标。

40.猪肾抽检项目包括克伦特罗、呋喃西林代谢物、磺胺类(总量)、土霉素等4个指标。

41.猕猴桃抽检项目包括氯吡脲、敌敌畏、氧乐果、多菌灵等4个指标。

42.柚抽检项目包括水胺硫磷、联苯菊酯、氟虫腈等3个指标。

43.芒果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嘧菌酯、戊唑醇、多菌灵、氧乐果等5个指标。

44.鲜食用菌抽检项目包括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镉(以Cd计)等4个指标。

45.茄子抽检项目包括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水胺硫磷、甲拌磷、甲胺磷、氧乐果、氟虫腈、噻虫嗪、甲氰菊酯、氯唑磷、克百威、镉(以Cd计)等11个指标。

46.姜抽检项目包括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吡虫啉、甲拌磷、噻虫嗪、铅(以Pb计)、克百威、镉(以Cd计)等10个指标。

47.辣椒抽检项目包括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甲基异柳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吡唑醚菌酯、吡虫啉、百菌清、杀扑磷、水胺硫磷、甲拌磷、多菌灵、啶虫脒、丙溴磷、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克百威、镉(以Cd计)、噻虫胺等20个指标。

48.豆类抽检项目包括2,4-滴和2,4-滴钠盐、吡虫啉、铅(以Pb计)、铬(以Cr计)、赭曲霉毒素A等5个指标。

49.花椰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敌百虫、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甲拌磷、氟虫腈等5个指标。

50.其他水产品抽检项目包括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孔雀石绿、镉(以Cd计)、呋喃唑酮代谢物等5个指标。

51.菠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铬(以Cr计)、涕灭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氟虫腈、敌敌畏、甲氰菊酯、水胺硫磷、甲拌磷、毒死蜱、噻虫嗪、铅(以Pb计)、克百威、镉(以Cd计)等16个指标。

52.贝类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孔雀石绿、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氟苯尼考、镉(以Cd计)、恩诺沙星等7个指标。

53.鸭肉抽检项目包括甲硝唑、恩诺沙星(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呋喃它酮代谢物、多西环素、金刚烷胺、氟苯尼考、甲氧苄啶、氯霉素、土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呋喃唑酮代谢物等11个指标。

54.莲藕抽检项目包括铬(以Cr计)、多菌灵、丙环唑、啶虫脒、氧乐果、总砷(以As计)、吡虫啉、铅(以Pb计)、嘧菌酯、克百威、敌百虫、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吡蚜酮等14个指标。

55.火龙果抽检项目包括甲胺磷、氧乐果、克百威、氟虫腈等4个指标。

56.甜椒抽检项目包括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氧乐果、啶虫脒、水胺硫磷、甲基异柳磷、阿维菌素、吡虫啉等7个指标。

57.草莓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多菌灵、氧乐果、烯酰吗啉、敌敌畏、联苯肼酯、克百威等7个指标。

58.菜豆抽检项目包括溴氰菊酯、涕灭威、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氟虫腈、吡虫啉、灭蝇胺、水胺硫磷、多菌灵、克百威等11个指标。

59.羊肾抽检项目包括克伦特罗、镉(以Cd计)、恩诺沙星等3个指标。

60.甜瓜类抽检项目包括氧乐果、乙酰甲胺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烯酰吗啉等5个指标。

十、粮食加工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卫生部等7部门《关于撤销食品添加剂过氧化苯甲酰、过氧化钙的公告》（卫生部公告[2011]第4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生湿面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4个指标。

2.大米抽检项目包括黄曲霉毒素B1、铅(以Pb计)、镉(以Cd计)等3个指标。

3.通用小麦粉、专用小麦粉抽检项目包括玉米赤霉烯酮、赭曲霉毒素A、过氧化苯甲酰、黄曲霉毒素B1、苯并[a]芘、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镉(以Cd计)等7个指标。

十一、餐饮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整顿办函[2011]1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GB 1493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复用餐饮具(餐馆自行消毒)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等2个指标。

2.发酵面制品(自制)抽检项目包括糖精钠(以糖精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等3个指标。

3.油炸面制品(自制)抽检项目包括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等1个指标。

4.火锅调味料(底料、蘸料)(自制)抽检项目包括罂粟碱、吗啡、可待因、那可丁等4个指标。

十二、保健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保健食品》（GB 16740）、《中国药典》(2015年版四部)明胶空心胶囊项下、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品检验补充检验方法和检验项目批准件、经备案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定等。

（二）检验项目

1.保健食品抽检项目包括异戊巴比妥、巴比妥、二甲双胍、霉菌和酵母、可溶性固形物、青藤碱、脱羟基洛伐他丁、伐地那非、吡格列酮、酵母、锌（以Zn计）、二十碳五烯酸（EPA）、氯氮卓、铬（以Cr计）、维生素D3、格列美脲、钙（以Ca计）、总氨基酸、总砷（As）、硝西泮、格列喹酮、阿普唑仑、苯乙双胍、艾司唑仑、格列苯脲、砷（以As计）、铁（以Fe计）、氨基他达拉非、三唑仑、硫代艾地那非、那红地那非、他达拉非、氯硝西泮、Fe²⁺、佐匹克隆、劳拉西泮、格列齐特、菌落总数、硬胶囊壳中的铬、美伐他汀、辛伐他汀、罗格列酮、羟基豪莫西地那非、总汞（以Hg计）、格列吡嗪、司可巴比妥、瑞格列奈、硒（以Se计）、蛋白质、水分、葛根素、奥沙西泮、酸价、烟酸、甲苯磺丁脲、那莫西地那非、铅（以Pb计）、丁二胍、扎来普隆、文拉法辛、免疫球蛋白IgG、大肠菌群、褪黑素、氯美扎酮、二十二碳六烯酸（DHA）、金黄色葡萄球菌、罗通定、沙门氏菌、霉菌、崩解时限、洛伐他汀羟酸钠盐、维生素E、维生素A、维生素C、维生素D、红地那非、氯苯那敏、豪莫西地那非、磷脂、牛磺酸、洛伐他汀、苯巴比妥、地西泮、α-亚麻酸、格列波脲、β-胡萝卜素、咪达唑仑、西地那非、伪伐地那非、过氧化值等90个指标。

十三、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GB 2716）、《大豆油》（GB/T 1535）、《菜籽油》（GB/T 153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芝麻油》（GB/T 823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芝麻油抽检项目包括苯并[a]芘、过氧化值、酸价(以KOH计)、溶剂残留量、乙基麦芽酚等5个指标。

2.菜籽油抽检项目包括苯并[a]芘、酸值(KOH)、溶剂残留量、乙基麦芽酚、铅(以Pb计)、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过氧化值等7个指标。

3.其他食用植物油(半精炼、全精炼)抽检项目包括溶剂残留量、铅(以Pb计)、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苯并[a]芘、过氧化值、酸价(KOH)等6个指标。

4.大豆油抽检项目包括苯并[a]芘、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过氧化值、酸价(KOH)、溶剂残留量等5个指标。

5.煎炸过程用油抽检项目包括极性组分、酸价(KOH)等2个指标。

6.橄榄油、油橄榄果渣油抽检项目包括溶剂残留量、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过氧化值、酸价(KOH)等4个指标。

7.食用植物调和油抽检项目包括苯并[a]芘、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过氧化值、酸价(KOH)、溶剂残留量、乙基麦芽酚等6个指标。

十四、冷冻饮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冷冻饮品和制作料》（GB 2759）、《冷冻饮品 冰淇淋》（GB/T 31114）、《冷冻饮品 雪糕》（GB/T 3111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冰淇淋、雪糕、雪泥、冰棍、食用冰、甜味冰、其他类抽检项目包括大肠菌群、糖精钠、蛋白质、阿力甜、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菌落总数、脂肪等7个指标。